

四書五經

中

華

古

書



卷四

京華出版社

中华传统文化经典

李志敏 主编

四书五经

(精华版)

卷四

京华出版社

孔子闲居^①

【原文】

孔子闲居^②，子夏侍。子夏曰：“敢问《诗》云‘凯悌君子，民之父母’^③，何如斯可谓‘民之父母’矣？”孔子曰：“夫‘民之父母’乎，必达于礼乐之原^④，以致‘五至’而行‘三无’，以横于天下，四方有败，必先知之。此之谓‘民之父母’矣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郑玄说：名曰“孔子闲居”者，善其无倦而不衰，意为使一弟子侍，为之说诗。著其氏，谓可法也。②闲居：郑玄说，退燕避人。③《礼记》引《诗经》，文字、释义与今传《毛诗》多有不同，其中有的与经文意义很不相谐，有牵强附会之感。④原：起始，根源。

【译文】

孔子闲居在家，子夏在身边侍奉。子夏说：“请教先生，《诗经》说凯悌君子，民之父母，究竟怎样才可以叫做民之父母呢？”孔子说：“你是问民之父母吗？他必须通晓礼乐的起始根源，达到‘五至’，施行‘三无’，在天下尽量施展，任何地方出现祸患，一定会事先知道。这就叫做民之父母。”

【原文】

子夏曰：“‘民之父母’既得而闻之矣，敢问何谓‘五至’？”孔子曰：“志之所至，《诗》亦至焉。《诗》之所至，礼亦至焉。礼之所至，乐亦至焉。乐之所至，哀亦至焉。哀乐相生^①，是故正明目而视之，不可得而见也；倾耳而听之^②，不可得而闻也；志气塞乎天地^③。此之谓‘五至’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此段译文主要根据孙希旦的解释。②倾耳：侧耳静听。③塞：充满。

【译文】

子夏说：“民之父母已经领教了。还要请教您，什么叫五至？”孔子说：“国君有忧民的心意，就会表现为好恶的感情，这种好恶又反映到制定的礼法上，有了礼法作节制就要有乐相配合，国君能与庶民同欢乐，庶民有灾祸，国君就能悲哀忧恤。凡物都是先生后死，所以先乐后哀，乐极生哀，哀极生乐，这就是哀乐相生。因此，端正明亮的眼睛看它，看不到，侧着耳朵静听，也听不到。国君施给庶民的恩惠，像气体充满天地。这就叫做五至。”

【原文】

子夏曰：“‘五至’既得而闻之矣，敢问何谓‘三无’？”孔子曰：“无声之乐，无体之礼，无服之丧，此之谓‘三无’。”子夏曰：“‘三无’既得略而闻之矣，敢问何诗近之？”孔子曰：“夙夜其命有密^①，无声之乐也；‘威仪逮逮^②，不可选也’^③，无体之礼也；‘凡民有丧，匍匐救之’，无服之丧也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其：郑玄说，诗读其为基。基：谋。言君夙夜谋为政教以安民，民则乐之。这里并非有钟鼓之声。②逮逮：安和的样子。③选：挑。

【译文】

子夏说：“五至也已经领教了。请问先生什么叫三无呢？”孔子说：“没有声音的音乐，没有仪式的礼节，没有服制的丧事，这就叫三无。”子夏说：“三无也大体上领教了。请问您，什么诗句最接近三无的含意？”孔子说：“从早到晚谋划政事，使民安乐，而寂静无声”，这是无声之乐；‘态度礼貌和和气，没有一点可挑剔的’，这是无体之礼；‘人们遭到死丧之事，就急忙地赶去料理’，这是无服之丧。”

【原文】

子夏曰：“言则大矣^①，美矣，盛矣！言尽于此而已乎？”孔子曰：“何为其然也？君子之服之也，犹有五起焉。”子夏曰：“何如？”孔子曰：“无声之乐，气志不违；无体之礼，威仪迟迟^②；无服之丧，内恕孔悲^③。无声之乐，气志既得；无体之礼，威仪翼翼^④；无服之丧，施及四国。无声之乐，气志既从；无体之礼，上下和同^⑤；无服之丧，以畜万邦^⑥。无声之乐，日闻四方；无体之礼，日就月将^⑦；无服之丧，纯德孔明。无声之乐，气志既起；无体之礼，施及四海；无服之丧，施于孙子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大：精湛。②迟迟：从容不迫。③恕：推己及人；仁爱。孔：很。指有同情心。④翼翼：恭敬谨慎。⑤和同：和睦同心。⑥畜：收容，容纳。⑦孔颖达说是“渐兴进”。

【译文】

子夏说：“这些话太精湛了！太好了！太充分了！再也没什么可说的了吧？”孔子说：“怎么会这样呢？君子要做到这三无，还有五起。”子夏说：“五起是怎么回事？”孔子说：“第一无声这乐不违反志气；无体之礼，态度从容不迫；无服之丧，富有同情心。第二，无声之乐，志气满足；无体之礼态度；无服之丧，恩惠施及四方。第三，无声之乐，君民志气相通；无体之礼，上下和睦同心；无服之丧，容纳万国。第四，无声之乐，传遍四方；无体之礼，日月兴进；无服之丧，德性纯一显明。第五，无声之乐，军民志气相应；无体之礼，遍及天下；无服之丧，恩惠施及后代。”

【原文】

子夏曰：“三王之德，参于天地。敢问何如斯可谓参于天地矣？”孔子曰：“奉‘三无私’以劳天下^①。”子夏曰：“敢问何谓‘三无私’？”孔子曰：“天无私覆，地无私载，日月无私照。奉斯三者以劳天下，此之谓‘三无私’。其在《诗》曰：‘帝命不违，至于汤齐。汤降不迟，圣敬日齐^②。昭假迟迟^③，上帝是祗，帝命式于九围^④。’是汤之德也。天有四时，春秋冬夏，风雨霜露，无非教也。地载神气，神气风霆^⑤，风霆流形^⑥，庶物露生^⑦，无非教也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劳：安抚。②圣敬：明慧谨慎。③昭假：虔诚祈祷。迟迟：长久样子。④这句直译为：上天命九州效法成汤。也就是：上帝赐予成汤九州之国。⑤吕大临说：此衍“神气风霆”四字。⑥霆：雷。⑦庶：众。

【译文】

子夏说：“禹、汤、文王等三王的德行，和天地配合而为三。请教先生，怎样才算是和天地配合呢？”孔子说：“要奉行三无私来安抚天下。”子夏说：“请问什么叫三无私？”孔子说：“像天覆盖下土一样没有私心，像地载育万物似的没有私心，像日月照亮人间一样没有私心。奉行这三种精神来安抚天下，这就叫做三无私。它体现在《诗经》里，就是：‘天命没有差错，到成汤就天下统一。成汤承受天命，不敢怠慢，明慧谨慎在天天增长，虔诚祈祷长久不息，一心崇敬上帝，上帝就赐予成汤九之国。’这是成汤的德行。上天无私，使四季循环，春生夏长秋收冬藏，风雨霜露化养万物。大地无私，负载生物的精气，风雷鼓荡在天地之间，万物生长繁育。圣人以它为法则，事事效法，作为政教”。

【原文】

清明在躬^①，气志如神。嗜欲将至^②，有开必先。天降时雨，山川出云。其在《诗》曰：‘嵩高惟岳^③，峻极于天^④。惟岳降神，生甫及申。惟申及甫，惟周之翰^⑤。四国于蕃^⑥，四方于宣^⑦。’此文武之德也。三代之王也，必先其令闻。《诗》云：‘明明天子，令闻不已。’三代之德也。‘弛其文德^⑧，协此四国。’大王之德也^⑨。”子夏蹶然而起，负墙而立，曰：“弟子敢不承乎！”

【注释】

①清明：清静光明。②此句译文依孙希旦说。③嵩：大面高。惟：语气词。④峻：高。⑤甫：甫侯。即吕侯。申：申伯。翰：柱子。指栋梁。⑥蕃：屏障，屏障。⑦宣：宣扬。⑧令闻：好名声。⑨明明：勤勉。⑩弛：施，播。⑪大王：文王之祖。⑫蹶然：迅疾的样子。

· 五 ·

【译文】

圣人自身有清静光明的德行,气志变化微妙如神。他想用恩德施惠庶民,上天为他开启端始,先为圣人生出辅佐贤臣。正如上天将降适时之雨,必先看到山川吐出的云气。它体现在《诗经》,就是:‘又大又高的只有山岳,高大至极直插天际,高大的山降下神灵,生出甫侯、申伯那么伟大的人物,只有甫侯、申伯才是周朝的栋梁,四方国家得到他们的保护,君王的恩德宣扬四方。’这是文王、武王的德行。三代的王,必定是先有了好的名声。《诗经》说:‘勤勉的天子,他的美誉是不停地传播着’。这是三代的德行。‘传播他的美德,团结四方的国家。’这是周太王的德行。”子夏听到这里,迅疾地跳起来,背对墙站立着,说:“弟子怎么敢不接受这番教诲?”

王 制^①

【原文】

王者之制禄爵^②: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,凡五等。诸侯之上大夫卿、下大夫、上士、中士、下士,凡五等。天子之田方千里^③,公、侯田方百里,伯七十里,子、男五十里。不能五十里者^④,不合于天子,附于诸侯,曰附庸。天子之三公之田视公、侯,天子之卿视伯,天子之大夫视子、男,天子之元士视附庸^⑤。

【注释】

①郑玄说:名曰“王制”者,以其记先王班爵授禄祭祀养老之法度。②禄:俸禄。爵:爵秩,爵位。③田:禄田。方:方圆。④能:相当。⑤元士:官名。天子之士叫元士,区别于诸侯之士。

【译文】

王者规定俸禄爵位,以“五”为数。在爵位上,分为公侯伯子男五级;上大夫或卿,连同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,亦共五级。在俸禄方面:天子的禄田一千方里,公或侯的禄田一百方里,伯爵的禄田七十方里,子男同为五十里。如果不能相当于五十方里的,则不直辖于天子,属之于诸侯之国为附城。至于天子的三公,其禄田可比照公爵侯爵;卿,比照伯爵;大夫,比照子男;而命士则比照附庸,在五十方里以下。

【原文】

制:农田百亩,百亩之分^①,上农夫食九人^②,其次食八人,其次食七人,其次食六人,下农夫食五人。庶人在官者^③,其禄以是为差也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分:比率。②食:养活。③庶人在官者:指平民无田在官府服务的人。④差:等级,分等级。

【译文】

规定农田以百亩为一单位,单位分配的比率:头等的田,以能养活九个人为度,二等养活八人,三等七人,四等六人,五等五人,以此五等,区分作上农夫,中农夫,下农夫三级。凡是平民为公家服务者,他们的俸禄,亦比照等级分配。

【原文】

诸侯之下士视上农夫,禄足以代其耕也。中士倍下士,上士倍中士,下大夫倍上士,卿四大夫禄,君十卿禄。次国之卿三大夫禄,君十卿禄。小国之卿倍大夫禄,君十卿禄。

【译文】

大国诸侯的下士,比照上农夫,应给与足够养活九人的俸禄,补偿他因服公务不能从事耕种的损失。中士的俸禄,多于下士一倍,上士多于中士一倍;大夫又较中士多一倍;卿的俸禄,四倍于大夫,国君则十倍于卿的俸禄。至于次国之卿的俸禄,则三倍于大夫,而国君亦十倍于本国之卿。至于小国之卿,仅比其大夫多两倍,而国君亦十倍于本国之卿的奉禄。

【原文】

次国之上卿，位当大国之中，中当其下，下当其上大夫。小国之上卿，位当大国之下卿，中当其上大夫，下当其下大夫。其中有中士、下士者，数各居其上之三分^①。

【注释】

①数：礼数。引申为等级，等差。分：职他，职分。

【译文】

次国的上卿，职位相当于大国的中卿，而中卿相当于下卿，下卿，相当于上大夫；各降一等。小国的上卿，职位相当于大国的下卿，中卿相当于大国的上大夫，下卿相当于大国的下大夫；亦各差一等。至于士的职位，次国的上士相当于大国的中士，而中士仅相当于大国的下士。小国亦如此，故凡次國小國之有“中士”“下士”者，其位只等于其上之第三位。

【原文】

凡四海之内九州，州方千里，州建百里之国三十，七十里之国六十，五十里之国百有二十，凡二百一十国。名山大泽不以封，其余以为附庸间田^①。八州，州二百一十国。天子之县内，方百里之国九，七十里之国二十有一，五十里之国六十有三，凡九十三国。名山大泽不以盼^②。其余以禄士，以为间田。凡九州，千七百七十三国，天子之元士、诸侯之附庸不与^③。

【注释】

①间田：古代封建以土地封国，封余之田称之间田。②盼：古通“颁”，赐，分给。③与：计算在内。

【译文】

总计四海之内有九个州，每一个州一千方里。其中八个州，每一个州内封建百里之国三十个，七十里之国六十个，五十里之国一百二十个。一共有二百一十国。其中名山大川，则不封与诸侯。剩下的土地可作为诸侯的附城，或供给没有封地的士人俸禄用的间田。这样的八个州，每州都是二百一十国。至于另外一州，则是天子的几辅之区，其中分配给公卿大夫的国土，方百里者九国，七十里者二十一国，五十里者六十有三国，共计九十三国。在那些国内，如有名山大川，亦不能分配给公卿大夫。至于分配剩余的，则用作供给士人俸禄的间田。这样九州共有一千七百七十三国，而天子的元士以及诸侯的附庸没有计算在内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百里之内以共官^①，千里之内以为御^②。千里之外设方伯，五国以为属，属有长；十国以为连，连有帅；三十国以为卒，卒有正；二百一十国以为州，州有伯。八州，八伯，五十六正，百六十八帅，三百三十六长。八伯各以其属^③，属于天子之老二人，分天下以为左右，曰二伯。千里之内曰甸。千之之外曰采，曰流。

【注释】

①共：供给。官：官府的文书财用。②御：天子所用物品。③以：率领，“带领”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之甸方千里，以百里之内的田赋收入供应文书财用；以千里之内的田赋收入，供给天子日常生活费用。在这几千里之外，最高长官，便是“方伯”。其组织是：五国为一“属”，属有“属长”。十国为一“连”，连有“连帅”。三十国为一“卒”，卒有“卒正”。二百一十国为一“州”，州有“方伯”。（共八个州，八个方伯，五十六个卒正，一百六十八个连帅，三百三十六个属长）八个方伯各以所统辖的地方，直属于天子之老二人。这就是说，分天下为左右，那二人便是左右二伯。千里以内供御的地方曰甸。千里以外；近者曰采，远者曰流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三公、九卿、二十七大夫、八十一元士。大国三卿，皆命于天子^①；下大夫五人，上士二十七人。

· 五 ·

次国三卿，二卿命于天子，一卿命于其君；下大夫五人，上士二十七人。小国二卿^②，皆命于其君；下大夫五人，上士二十七人。

【注释】

①命：任命。②此句郑玄认为“小国亦三卿，一卿命于天子，二卿命于其君，此文似误脱耳。”

【译文】

天子的属下，有三公，九卿，二十七大夫，八十一元士。至于其他八州内，大国只有三卿，而且都是由天子直接任命的。此外有下大夫五人，上士二十七人。次国亦有三卿，但只有二人是由天子直接任命，其余一人，则由其国君选用之，至于下大夫和上士的人数，则与大国相同。小国亦该有三卿，不过其中只有一人由天子任命，余二人则皆由其国君选用。至于下大夫和上士的人数，亦同于次国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使其大夫为三监，监于方伯之国，国三人。天子之县内诸侯，禄也；外诸侯，嗣也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派遣其大夫为三监，监察各方伯的国内行政，每一国三个人。（天子县内的诸侯，由本地供他其俸禄，而县外诸侯的封地，则是世代承继的。）

【原文】

制：三公一命卷^①，若有加，则赐也^②，不过九命；次国之君不过七命，小国之君不过五命，大国之卿不过三命，下卿再命^③，小国之卿与下大夫一命。

【注释】

①卷：同“衮”，古时皇帝及王公穿的绣有衮龙的礼服。②赐：这里在命服（古时帝王按等级赐给公侯至卿大夫士的制服）之外特赐的服。③再：二。

【译文】

制服的规定，官拜三公，到了最高一级的命服，服衮衣，就没有再加之了。如有再加，只能算是赐服，而不是命服。大国的国君，至多只有九命，超过九命，就与天子相同，要在龙袍上添以日月星的花纹，那是不可行的。次国的国君，至多是七命，服用绣有鸟的制服。小国的国君，不过五命，服用绣有花虫之类的制服。至于大国之卿，则不这三命，服用画有斧纹图案的制服。下卿二命，小国之卿和下大夫都只有一命，服用玄色制服。

【原文】

凡官民材^①，必先论之^②。论辨，然后使之^③。任事，然后爵之^④。位定，然后禄之。爵人于朝，与士共之。刑人于市，与众弃之。是故公家不畜刑人^⑤，大夫弗养，士遇之途弗与言也。屏之四方，唯其所之，不及以政，亦弗故生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官民材：使庶民之材为官。②论：考论。③辨：明。使：用做事来试验。④任事：经试验能担负某种事情。爵：定位次。⑤畜：容留。

【译文】

凡是选用人材，须先考试。考定才能品德之后，才分派工作。担负得了工作之后，才铨定品位。品位铨定之后，才给与俸禄。铨定品位要在朝廷和士人前公开举行，就像判罪要当众举行一样；这样可使大众知道赏罚都是公正无私的。所以公家不养育犯罪的人，大夫士人亦不供养犯罪的人，在路上遇见犯罪的人亦不与谈话。把他驱逐出境，褫夺他的公权，表示不要他活在世上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五年一巡守。岁二月东巡守，至于岱宗，柴而望祀山川^①。觐诸侯^②，问百年者就见之。命大师陈诗，以观民风。命市纳贾^③，以观民之所好恶、志淫好辟^④。命典礼，考时月，定日^⑤，同律、礼乐、制度、

衣服，正之^①。山川神祇，有不举者为不敬，不敬者君削以地。宗庙有不顺者为不孝^②，不孝者君弑以爵^③。变礼易乐者为不从，不从者君流。革制度衣服者为畔，畔者君讨^④，有功德于民者，加地进律^⑤。五月南巡守，至于南岳，如东巡守之礼。八月西巡守，至于西岳，如南巡守之礼。十有一月北巡守，至于北岳，如西巡守之礼。归假于祖祢^⑥，用特^⑦。

【注释】

①柴：燔柴祭天。望祀：遥望而祭。②觐：接见。③市：管理市场的官吏。纳：缴上。贾：物价。④志：志趣。辟：怪僻。⑤考：考校。⑥同律：律法齐一。⑦不顺：变乱昭穆辈份。⑧弑：通“黜”，降级。⑨君流：流放国君。君讨：讨伐国君。⑩律：疑为“禄”字。进禄：加田禄。⑪假：至。祢：父死在宗庙中立主。⑫特：牲一头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五年出外一次，巡察诸侯的职守。那一年，二月出发，东巡至于东岳泰山，在山上举行柴祭，遥望其他名山大川而礼拜之。同时接见诸国的国君，问候退休的老年人。（但要就其住处问候）一面命大师之官展览当地的民谣歌曲，用以考察人民的精神生活情形；一面命令管理市场的官，提出当地物价指数，以考察人民的物质生活，是否过于奢华或时尚奇怪的东西。再命典礼之官，校定当地的季节，月份，以及每日的时辰；划一度量衡等一切法度；如礼数，乐则，文物制度以及衣服样式等等，使之标准化，规律化。当地山川神祇的礼拜，有该举行的，而没有举行；这就是不敬。如有不敬者，则夺削国君的封地。宗庙之祭，各有辈分，倘或变乱辈分，就是不孝，如有不孝者，则降那国君的爵位。变改礼俗音乐，就是不服从；如有不服从者，驱逐其国君。还有敢于推翻制度或社会组织者，就是叛逆，如有叛逆者，讨伐其国君。此外，如果有功德施于人民的，则视其情形，或加封以土地或加赐田禄。到了同年五月，巡守至于南岳，所有施为，如同东巡守之礼。到八月巡守至于西岳，其施为，有如南巡守之礼。十一月，巡守到了北岳，亦如西巡守之礼。这样，一年之中，巡察周遍，回来则用特牲祭告于父祖之庙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将出，类乎上帝^①，宜乎社^②，造乎祢^③。诸侯将出，宜乎社，造乎祢。

【注释】

①类乎上帝：祭天。类，祭名，礼亡。②宜乎社：祭地。宜，祭名，礼亡。③造：祭告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将要出巡，先举行祭天祀地和告宗庙之礼。诸侯不得祭天，故将出行，则但有“宜”“造”二礼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无事，与诸侯相见，曰朝^①。考礼、正刑、一德^②，以尊于天子。天子赐诸侯乐，则以祝将之^③；赐伯、子、男乐，则以鼗将之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无事：无兵戎、死丧之事。②一道：道德风尚整顿齐一。③祝：打击乐器名。状如漆桶，中间有一椎，乐开始先击。④鼗：乐器名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非举行祭祀动用甲兵时，与诸侯相见，统称为“朝”。彼此考论礼仪，校正刑书，整齐风俗行为，使之二遵从于天子。天子赏赐公侯乐悬，以“祝”为代表物；赐伯子男，则以“鼗”为代表物。

【原文】

诸侯，赐弓矢，然后征；赐钺钺，然后杀；赐圭瓒，然后为鬯^①。未赐圭瓒则，则资鬯于天子^②。天子命之教，然后为学。小学在公宫南之左，大学在郊。天子曰辟雍，诸侯曰泂宫。

【注释】

①鬯：郁用金香和黍造的香酒。②资：供给。

【译文】

有国的诸侯，要得到天子赐以弓矢，表示可以代表天子讨伐叛逆之后，才能主动的举兵。天子赐以

· 五 ·

斧钺行酿造的酒。(在未受赐圭瓚之前,诸侯要用鬯酒,必取于天子。因为这些杀伐和主祭之权,操于天子。天子未交付这此权力,诸侯要杀伐主祭,都得预先报告天子)。天子命令诸侯办理教育文化事业,然后诸侯国得设立学校。小学应设在国君的办公处南方的左边,大学校设在郊外。天子设的大学校,称“辟雍”,诸侯设的称为“泮宫”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将出征,类乎上帝,宜乎社,造乎祫,禡于所征之地^①;受命于祖,受成于学^②。出征执有罪,反,释奠于学^③,以讯诹告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出兵之前的祭祀,为战争祈祷。②受成:决定战争谋略。③释奠:置爵于神前而祭。④讯:被抓获而要讯问的俘虏。诹:杀死敌人割取左耳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将出发征讨叛逆时,要祭告天地神祇及宗庙。抵达战地要举行释祭。出征之前,要在祖庙中祷告受命,在大学里筹划并决定计策。出征以后,逮捕罪犯回来,亦要在大学里举行释奠之礼,报告俘虏的情形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、诸侯无事,则岁三田^①,一为乾豆^②,二为宾客,三为充君之庖^③。无事而不田,曰不敬。田不以礼,曰暴天物。天子不合围,诸侯不掩群。天子杀则下大绥^④,诸侯杀则下小绥,大夫杀则止佐车^⑤,佐车止则百姓田猎。獾祭鱼^⑥,然后虞人入泽梁。豺祭兽^⑦,然后田猎。鸠化为鹰^⑧,然后设罝罗^⑨。草木零落,然后入山林。昆虫未蛰^⑩,不以火田。不麝,不卵,不杀胎,不殀夭^⑪,不覆巢^⑫。

【注释】

①田:田猎,打猎。②干豆:盛干肉的器皿。豆,古时盛肉之器。③庖:厨房。指家常食用。④大绥:天子田猎所立之旌旗,黑色垂。⑤佐车:协助驱赶野兽的车。⑥獾祭鱼:指正月。余见《月令》篇注。⑦豺祭兽:指九月。⑧鸠化为鹰:指八月。⑨罝:捕鸟的网。⑩蛰:隐藏。⑪殀:杀死,砍伐。夭:初生的禽兽。⑫覆:翻,倾覆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诸侯于国无大事之时,每年要行猎三次,将最完全的猎获物晒干了,充作祭享鬼神的干豆,其次则用以宴请客人,再其次则用作家常食品。如果没有大事而又不去打猎,那就是不敬。打猎不依一定的礼节,那就是暴殄天物。打猎的礼节,原则上,天子不可以一网打尽所有的禽兽,应留一处让他们逃生。诸侯打猎亦不可整而杀之。射杀野兽之后,天子要放下指麾用的大旗,诸侯要放下指麾用的小旌。天子诸侯停止捕杀之后,大夫接着打猎;大夫捕杀野兽之后,就命令协同搜捕的佐车停止。大夫的佐车停止之后,老百姓就可以打猎。打猎的季节;正月獾祭鱼之后,渔人可以进入湖泊地带作活;九月豺祭兽之后,可以举行田猎。八月鸠化为鹰之后,可以张设罗网捕鸟。九月草木凋落之后,可以入山林砍伐树木。到了十月以后,昆虫蛰藏在草里,那时可以焚草肥田。因为这是顺从自然界的生杀时期,来取得人们生活资料。而且在田猎时,还不要捕杀幼兽,不攫取鸟卵,不残害胎儿,不残杀刚出生的鸟兽。

【原文】

冢宰制国用^①,必于岁之杪^②。五谷皆入,然后制国用。用地小大,视年之丰耗^③。以三十年之通制国用^④,量入以为出。祭用数之仂^⑤。丧三年不祭,唯祭天地社稷,为越俎而行事^⑥。丧用三年之仂。丧祭,用不足曰暴^⑦,有余曰浩^⑧。祭,丰年不奢,凶年不俭。国无九年之蓄,曰不足;无六年之蓄,曰急;无三年之蓄,曰国非其国也。三年耕,必有一年之食。九年耕,必有三年之食。以三十年之通,虽有凶旱水溢,民无菜色^⑨,然后天子食,日举以乐。

【注释】

①冢宰:周代官名。为六卿之首。一称太宰。用:费用。②杪:末尾,末端。③耗:凶歉之年。④通:此指预测三十年的收入,以年岁丰凶通隔相较得出的一个数,即平均数。⑤仂:平均数的十分之一。⑥越俎:指为此丧期所限。⑦暴:损耗,糟蹋。⑧浩:富足。⑨菜色:用菜充饥而营养不良的脸色。

【译文】

总理国事的冢宰，负责国家的总预算。编制预算，必于年终时举行。这是说，必须等到收成之后，岁入有了着落时，才始编制明年岁出的预算。编制预算要看国土的大小，年成的好坏，再以三十年的平均数作为根据，在岁收的范围内，编制岁出的预算。一年中，祭祀的费用，以三十年平均数的十分一为准。遇到父母之丧，虽三年不亲自赴祭，但祭祀天地和社稷之神，则不受丧期的拘限。因为天地社稷之神尤崇高于父母。至于丧事，用三年平均数的十分一。丧与祭，如果费用不够，称为“暴”；用的有余，则称为“浩”。因为丧事和祭祀的费用，在原则上，丰年不可浪费，凶年亦不可苟简。一个国家如果没有九年的储蓄，可说是不够充裕；如果没有六年的储蓄，则可说是很窘迫了；如果连三年的储蓄都没有，则已不成其为国了。古语说：耕三年，才能积下一年的食用，耕九年，才有六年的食用。上面规定以三十年的平均数来调剂盈亏而分配预算，故虽遇到饥荒和水旱的年头，老百姓仍不至于捱饿。那时，天子才得安心享受，每日听乐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七日而殡，七月而葬。诸侯五日而殡，五月而葬。大夫、士、庶人三日而殡，三月而葬。三年之丧，自天子达。庶人县封，葬不为雨止，不封不树，丧不貳事。自天子达于庶人，丧从死者，祭从生者；支子不祭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死七日，始移置其棺于殡宫，七月而后举行葬礼，其空出时日，以备远道的人奔丧前来。诸侯则为五日而殡，五月而葬；大夫、士、庶人则为三日而殡，三月而葬。因地位愈低，交游的范围愈狭，来参加丧葬的人，亦不须太多时日。埋葬庶人，但悬而下棺，不用引绋。埋葬之事不因下雨而停止。埋葬之处不堆土为坟，亦不植树。三年的丧期，自天子通于庶人，丧期之内，不做居丧以外之事，亦是天子通于庶人，没有两样。丧事的礼节应依死者的身份地位行之，至于祭祀之礼，则依主持祭礼者的身份地位行之。不是嫡系的子孙，不能主持祭礼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七庙：三昭三穆，与太祖之庙而七。诸侯五庙：二昭二穆，与太祖之庙而五。大夫三庙：一昭一穆，与太祖之庙而三。士一庙。庶人祭于寝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宗庙有七所，三所昭庙，三所穆庙，连及太祖之庙共七所。诸侯宗庙五所，二所昭庙，二所穆庙，连及太祖之庙共五所。大夫宗庙三所，一昭一穆与及祖之庙而三。士只有一庙，庶人则连一庙亦没有，其祭祀合并于嫡子之家举行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诸侯宗庙之祭，春曰杓^①，夏曰禘^②，秋曰尝，冬曰烝。

【注释】

①杓：夏商两代春祭日杓，周代夏祭日杓。②禘：祭名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诸侯的宗庙祭礼，一年四季举行四次，春祭曰杓，夏祭曰杓，秋祭曰尝，冬祭曰烝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祭天地，诸侯祭社稷，大夫祭五祀。

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。五岳视三公，四渎视诸侯。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。天子、诸侯祭因国之在其地而无主后者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祭天地，诸侯祭社稷，大夫祭五祀。天子祭名山大川；五狱，可比照三公祭四渎可比照诸侯诸侯

· 五 ·

可以祭祀在其境内的名山大川。天子诸侯,还要祭祀其境内已灭绝之国的祖先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禘𤟎^①, 禘祫、禘尝、禘烝^②, 诸侯𤟎则不禘, 祫则不尝, 尝则不烝, 烝则不禘。诸侯禘祫, 祫一禘一祫, 尝祫, 烝祫。

【注释】

①禘: 单独。②禘祫、禘尝、禘烝: 集合远近祖先主于太庙大合祭。三年举行一次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丧后, 单独举行祭礼, 这叫“禘”, 事后合先君主于祖庙而祭, 这叫祫。而其四季再合祭于祖庙, 春季之祭叫𤟎, 夏祭叫祫, 秋祭叫尝, 冬祭叫烝。诸侯举行过𤟎祭, 就不再举行祫祭, 举行过烝祭, 就不再举行尝祭; 举行过尝祭, 就不再举行𤟎; 举行过烝祭, 就不再举行𤟎祭。诸侯的𤟎祭是单独的祭祀; 祫祭是一年独祭, 一年合祭; 尝、烝二祭是合祭。

【原文】

天子社稷皆大牢^①, 诸侯社稷皆少牢^②。大夫士宗庙之祭, 有田则祭, 无田则荐。庶人春荐韭, 夏荐麦, 秋荐黍, 冬荐稻。韭以卵, 麦以鱼, 以豚, 稻以雁。祭天地之牛角茧栗^③, 宗庙之牛角握^④, 宾客之牛角尺。诸侯无故不杀牛^⑤, 大夫无故不杀羊, 士无故不杀犬豕, 庶人无故不食珍^⑥。庶羞不逾牲^⑦, 燕衣不逾祭服^⑧, 寝不逾庙。

【注释】

①社: 祭地神。稷: 祭谷神。大牢: 用牛羊猪三牲祭祀。②少牢: 用羊猪祭祀。③角茧栗: 牛角初出, 像蚕茧、栗子样。④角握: 郑玄称“长不出肤”为“握”。旧时一指宽为一寸, 四指为一肤。郑玄之意: 长度不超过四寸。⑤故: 祭飧。⑥珍: 珍美的食物。⑦庶羞: 日常的食物。⑧燕衣: 帝王退朝闲居所穿之衣。此处借指日常衣服。

【译文】

天子祭祀社稷, 都用牛、羊、猪三牲, 统称“太牢”。诸侯余祀社稷, 都用羊、猪二牲, 称“少牢”。大夫和士的宗庙之祭, 有田的就祭, 没有田的则“荐”。庶人行荐礼, 春献韭, 夏献麦, 秋献黍, 冬献稻。献韭时配以蛋, 献麦时配以鱼, 献黍时配以小猪, 献稻时配以大雁。祭祀天地用的牛, 要刚长角的, 牛角一握大小。宴享宾客用的牛, 牛角可达一尺。诸侯没有祭飧不杀牛, 大夫没有祭飧不杀羊, 士没有祭飧不杀犬、猪, 庶人没有祭飧不吃珍美、时鲜之物。日常的食物不得超过祭祀时用的牲牢。日常穿的衣服不得超过祭礼时穿的礼服。日常起居的地方不得超过祖庙的殿堂。

【原文】

古者公田藉而不税^①, 市廛而不税^②, 关讥而不征^③, 林麓川泽以时入而不禁。夫圭田无征^④。用民之力, 岁不过三日。田里不粥^⑤, 墓地不请^⑥。

【注释】

①藉: 借。借民力治公田。②廛: 市场中储藏、堆积和出售货物的地方。③关: 关口, 关门。在边界上设关, 稽查过往行旅。讥: 稽查, 察问。征: 征税。④圭田: 古时卿大夫士供祭祀用的田地。⑤田里: 田地、住宅。粥: 鬻, 卖。⑥请: 请求。

【译文】

在古代, 助耕公家之田, 则不需再缴私人的田税。租用公家的店铺, 则不须再缴营业税。水陆开口, 但负责稽查出入境的旅客, 亦不抽关税。丛林山麓, 江河湖泊地带, 只要依前文规定的时期, 即可随便进去伐木或捕鱼。农夫家人耕作大夫们的圭田, 不再征收其田赋。公家徵召民众服务劳动, 一年不超过三天。公家分配给人民的田宅, 不许私自买卖; 人民需用葬地, 自有公墓, 不须申请购置。

【原文】

司空执度地^①, 居民山川沮泽^②, 时四时, 量地远近, 兴事任力^③。凡使民, 任老者之事, 食壮者之

食。

【注释】

①前一“度”字，计量土地的工具；后一“度”字，测量。②居：安置。沮泽：水草丛的生沼泽地带。沮，湿润。③前一“时”字是“测定气候”之意。

【译文】

司空的职务是执掌测量土地，安置人民于山野河川沼泽等地带，测定各地四季不同的气候。斟酌其距离之远近及民力之多寡，而营建大小城乡市镇。凡是使民劳役，如对待老者一样，要放宽其程限，至于给养，则仍照壮年的标准。

【原文】

凡居民材^①，必因天地寒暖燥湿，广谷大川异制。民生其间者异俗，刚柔、轻重、迟速异齐^②，五味异和^③，器械异制^④，衣服异宜^⑤。修其教^⑥，不易其俗；齐其政，不易其宜。

【注释】

①材：材质。②齐：整齐，齐一。③和：调和。④制：形制，式样。⑤宜：相称，适当。⑥修：整治。

【译文】

凡为人民部署城邑居处，必须依据当地气候之寒冷或温暖，地势之高燥或潮湿，以及其是否为大盆地或大河流区域，因性质而不同其制度。人民生活于此不同地区，风俗亦各不一样；比如刚柔轻重迟速的性格各有不同，口味各有不同，使用的器具各有不同，衣服的材料样式亦各有不同。只要施以礼义的教育，而不必改变其生活的方式；统一其公共设施，而不要妨害其生计的便利。

【原文】

凡居民，量地以制邑，度地以居民，地邑民居，必参相得也^①。无旷土^②，无游民，食节事时^③，民咸安其居^④，乐事劝功^⑤，尊君亲上，然后兴学。

【注释】

①参相得：地域、城邑、居民三者相配得宜。参，叁。②旷土：荒废的土地。③食节：节省消费。事时：及时生产。④咸：都。⑤劝：努力。

【译文】

凡是安置人民，必先测量地方的形势来决定城邑的营建，并估量地方之大小来决定安置人民的数量，必使土地之广狭，城邑之大小和人民的数量得到相当的配合。做到没有一块荒废的土地，没有一个游手闲人，大家省吃俭用，努力生产，人人皆安便于其乡土，喜爱工作而奋勉于事业成绩，拥护领袖而爱戴长官，然后兴办学校。

【原文】

司徒修六礼以节民性^①，明七教以兴民德，齐八政以防淫，一道德以同俗，养耆老以致孝，恤孤独以逮不足^②，上贤以崇德，简不肖以绌恶^③。

【注释】

①节：节制，调节。②恤：救济。逮：及，到达。③简：选择。绌：贬斥，废退。

【译文】

司徒之官的职务是，修习六礼以调节人民的性情，明辨七教以提高社会的伦理道德，整齐八政以防止制度之崩坏，统一行为规范以造成善良的风俗，供养老年人以促进人民的孝心，救济孤独残废，使弱者不至于被遗弃，尊重贤能的人以提倡社会教育，检举邪恶的人以摒退罪恶。

【原文】

命乡简不帅教者以告^①。耆老皆朝于庠^②。元日习射上功^③，习乡上齿^④，大司徒帅国之俊士与执事

· 五 ·

焉^⑤。不变，命国之右乡简不帅教者移之左，命国之左乡简不帅教者移之右，如初礼。不变，移之郊，如初礼。不变，移之遂^⑥，如初礼。不变，屏之远方，终身不齿^⑦。

【注释】

①帅：遵循，服从。②朝：聚会。庠：乡间官办学校。③元日：吉日。习射：行射礼。上功：尚功。尚：崇尚，重视。④习乡：行乡饮酒礼。上齿：尚齿，老者在先。⑤俊士：周代称选取入学的人。⑥遂：远郊之外。⑦齿：录用，任用。

【译文】

命令乡官检举一些不遵教训的人们报告给司徒。择定一个适当的日子，乡里有地位的前辈老人都集会于学校中，学习“乡饮酒”和“乡射”之礼，比赛射箭，则以成绩的高低为重，学习乡饮酒之礼，则以年龄辈份为重。其时，大司徒亲自率领国内才能优秀的大学生参与服务，做个好的榜样让那些“不帅教者”看。这样做了，如果仍还不改变，则命国之右乡将不帅教者移到左乡，左乡移到右乡，彼此交换观摩。行的如前回一样的礼。如果再不变，则移到乡外之“郊”，行礼亦如前。如果仍不变，则移更远的“遂”，行礼亦如前。如果这样仍还不改变，则是不堪造就的了，只有驱往远方，终身不再收录了。

【原文】

命乡论秀士^①，升之司徒^②，曰选士；司徒论选士之秀者，而升之学^③，曰俊士。升于司徒者不征于乡^④，升于学者不征于司徒，曰造士。

乐正崇四术，立四教，顺先王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以造士^⑤。春秋教以《礼》、《乐》，冬夏教以《诗》、《书》。王太子、王子、群后之太子，卿大夫、元士之嫡子，国之俊选^⑥，皆造焉。凡入学以齿^⑦。

【注释】

①论：挑选。②升：移名。③学：国学。④征：徭役。⑤俊选：俊士。俊士由选士而升，故名。⑦齿：年龄。

【译文】

命令乡官，考论杰出的人才而推举给司徒，称为“选士”。司徒又考论选士中特优者而推举到国学，称为“俊士”。选士可免除乡里的服役徵召；俊士可免除国中的服役徵召。主持国学中乐正，提倡诗书礼乐四术，而订下四门课程，用的是先圣流传下来的课本以造就人才。春秋二季教以礼乐；冬夏二季，教以诗书。王的太子，诸王子，各国国君的世子，卿大夫元士的嫡子，以及国内的俊士和选士，都送到那里就学。在国学里，不以身份分高低，但以年龄的长幼为序。

【原文】

将出学，小胥、大胥、小乐正简不帅教者以告于大乐正，大乐正以告于王。王命三公、九卿、大夫、元士皆入学^①。不变，王亲视学。不变，王三日不举^②，屏之远方，西方曰棘，东方曰寄。终身不齿。

【注释】

①群后：指诸侯。②出学：学习结束。

【译文】

将至毕业之时，小胥大胥小乐正等检举不循教导的贵族子弟，报告于大乐正，大乐正就报告于王。于是王乃命令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等等都集合于学，重新可礼以感化之。如果不变，王就亲自视察国学。如果仍还不改变，则王食时不举乐，将这些不听教导的人驱逐到远方——西方曰棘，东方曰寄——终其一生亦不再收禄了。

【原文】

大乐正论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，而升诸司马，曰进士。司马辨论官材^①。论进士之贤者以告于王，而定其论，论定，然后官之；任官，然后爵之；位定，然后禄之。

【注释】

①官材：指可以担任某种官职的人材。

【译文】

大乐正考论那些应届毕业的学生,将其特别优异者推举司马,那是进士。司马再分别考论诸进士的工作能力,而将所发现的专长报告于王,作最后的决定。决定之后,则派以工作;能胜任其工作,然后铨叙其官秩;官秩铨定之后,则发给相当的俸禄。

【原文】

大夫废其事^①,终身不仕,死以士礼葬之。有发^②,则命大司徒教士以车甲。凡执技,论力^③,适四方,裸股肱,决射御。凡执技以事上者,祝、史、射、御、医、卜及百工。凡执技以事上者,不贰事^④,不移官^⑤,出乡不与士齿。仕于家者,出乡不与士齿。

【注释】

①废:废黜,罢官。②发:派遣。此指出兵作战。③力:勇力。④贰事:做别的事情。⑤移官:改换行业。官,职业,行业。

【译文】

大夫不能胜任他的职务,则终其身不能再服公务,死后但以士礼葬之。国学里的士子,遇到国家有徵召时,则命司徒另加以军事训练。凡是靠技艺谋生的人则考论技艺如何。这种人往来各处,要裸露身体,用射击驾驶等技术来考定能力。以技术为主人服务的,如祝,史,射,御,医,卜,以及各种工艺人。这些工艺人,既不可兼作他事,亦不能改变行业,一旦离其本土,就不配和士人叙年辈。而服务大夫家里的,亦是这样。

【原文】

司寇正刑明辟^①,以听狱讼^②。必三刺^③。有旨无简,不听^④。附从轻^⑤,赦从重^⑥。

【注释】

①正刑:正定刑书。明辟:明断罪法。②听:审理。③刺:侦察,探询。④无简:律无明文。简,刑书。⑤附:施行法律。⑥赦:赦免。

【译文】

司寇之官要负责审定刑书,明断罪法,受理一切民刑诉讼。必行三审制度。如果看似有罪而律无明文规定者,则不起诉。至于引用律文必取其罚轻者;如要赦免,则取其罚重。

【原文】

成狱辞,史以狱成告于正^①,正听之。正以狱成告于大司寇,大司寇听之棘木之下^②。大司寇以狱之成告于王,王命三公参听之。三公以狱之成告于王,王三又^③,然后制刑。凡作刑罚,轻无赦。刑者侂也,侂者成也。一成而不可变,故君子尽心焉。

【注释】

①正:职掌狱讼的官吏。②棘木之下:借指审理狱讼之处。周天子议政事之处,种有棘木。③又:郑玄说当作“宥”,宽宥,宽减其罪。

【译文】

裁成判决书之后,‘史’以之报告于‘正’,‘正’又审理一遍,以其判决书报告于大司寇。大司寇则调此全案亲自审理,之后,再以其判决书报告于王。王先命三公共同审理;之后,三公以其判决书报告于王。王给以三宥,议减其刑,最后始裁定其刑罚。既已动起刑罚,虽属五刑之末等亦必须执行而不赦免。(因为‘刑’字便涵有‘定型’的意思,既已定型,则无可变更。好心的人,知道刑之不可以变,故在定刑之前,必须尽心尽意审理狱讼。凡是判定刑罚,罪行再轻也不赦免。因为刑就是侂,侂就是成。一旦成事就不可改变。因此,君子一定要尽心尽力审理诉讼。

【原文】

析言破律^①,乱名改作,执左道以乱政^②,杀。作淫声、异服、奇技、奇器以疑众,杀。行伪而坚^③、言

· 五 ·

伪而辨^①、学非而博、顺非而泽^②以疑众，杀。假于鬼神、时日、卜筮以疑众^③，杀。此四诛者，不以听。凡执禁以齐众^④，不赦过。

【注释】

①析言：割裂文字。②左道：邪术。③坚：顽固坚持。④辨：辞理明辨。⑤顺非：顺从邪恶之事。泽：文饰、掩饰。⑥假：利用。⑦齐众：约束民心。

【译文】

凡是分散文字曲解法律，假冒名义擅变法度，操邪术以摇动民心者，杀之。制作靡靡之音，奇装异服，诡幻技术以及特别的器械以摇动民心者，杀之。行为虚伪而使人坚信不渝；说话虚伪而又有条有理，充满邪恶的知识，文饰邪恶的教训以摇动民心者，杀之。触及这四种刑罚，皆不须审理。凡是执行禁令，旨在统一民心，过犹不及，虽轻罪亦所不赦。

【原文】

有圭璧金璋，不鬻于市。命服命车，不鬻于市。宗庙之器，不鬻于市。牺牲，不鬻于市。戎器，不鬻于市。用器不中度^①，不地鬻于市。兵车不中度，不鬻于市。布帛精粗不中数^②，幅广狭不中量，不鬻于市。奸色乱正色^③，不鬻于市。锦文珠玉成器，不鬻于市。衣服饮食，不鬻于市。五谷不时，果实未孰，不鬻于市。木不中伐，不鬻于市。禽兽鱼龟不中杀，不鬻于市。关执禁以讥，禁异服，识异言。

【注释】

①度：规格，法度。②数：定数，定量。③奸色：不正之色。

【译文】

凡是圭璧金璋等贵重的物品皆不准在市上买卖。其他如酬劳有功的车服，祭祀宗庙用的器皿，牺牲，亦不准在市上买卖。军器或不合规格的日用品以及兵车，亦不准在市上买卖。布帛之类，如果质料，幅度，色彩不够标准，亦不准在市上买卖。手工制作的锦文珠玉以及现成的衣服和饮食品，亦不准在市上买卖。未到时的五谷，未成熟的水果，未成材的树木以及幼小的禽兽鱼鳖，亦皆不准在市上买卖。执行门禁的人员要随时稽察，禁止奇装怪服，辨识不同的言语。

【原文】

大史典礼，执简记^①，奉讳恶^②。天子齐戒受谏。司会以岁之成质^③于天子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简记：记事的竹简、策书。②奉：进献。讳恶：忌讳的名称、日子。③司会：冢宰部属。成：计要；统计的文书。④质：评断，评量。

【译文】

太史的官，主管一切礼仪，执掌文书，并记载许多应须忌讳的进日，名字，以及日食，月食，地震，山崩，海啸等等灾异，以进于天子，天子齐戒身心接受劝告。

【原文】

冢宰齐戒受质^①。大乐正、大司寇、市三官以其成从质于天子。

大司徒、大司马、大司空齐戒受质。百官各以其成质于三官。大司徒、大司马、大司空以百官之成质于天子。

百官斋戒受质，然后休老^②劳农，成岁事，制国用。

【注释】

①受质：辅佐天子评断。②休老：使老人安居休养。劳农：慰劳农民。

【译文】

司会之官把一年来行政的成绩报请天子考核，冢宰亦要齐戒，协同天子考核政绩。大乐正大司寇和市之官，即亦于此时以各自的成绩附于司会的报告而请天子考核。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齐戒以后执行

考核,他们所统属的全国百官都得以其成绩呈与这三个大官。这三个大官又以百官的成绩转呈天子,然后百官齐戒,听候天子的考语。考语过了,即举行养老的宴会,全国举行慰劳农民的集会。到了这时,即已完成一年的政事,接着开始计划明年的行政纲要以及经费预算。

【原文】

凡养老,有虞氏以燕礼^①,夏后氏以飧礼^②,殷人以食礼^③。周人修而兼用之^④,五十养于乡,六十养于国,七十养于学,达于诸侯。

【注释】

①燕礼:设宴于寝,行一献之礼,坐而饮酒至醉。此礼最轻。②飧礼:设宴于朝,以尊卑为献数。此礼最重。③食礼:有饭食,有菜肴,设酒而不饮。此礼以食为主,故名。④修:遵循。

【译文】

凡养老之礼,在昔:有虞氏用燕礼,夏后氏用乡礼,殷代的人则用食礼。到了周代,仍循行之,但一年之中,则兼用燕礼乡礼食礼。人到了五十岁就有资格受养于乡,六十岁受养于国,七十岁则受养于大学。这办法,自天子通于诸侯国,皆是一样。

【原文】

八十拜君命^①,一坐再至^②,瞽亦如之^③。九十使人受。五十粢^④,六十宿肉^⑤,七十贰膳^⑥,八十常珍。九十饮食不离寝,膳饮从于游可也。六十岁制^⑦,七十时制^⑧,八十月制^⑨,九十日修^⑩。唯绞、衾、衾、冒^⑪,死而后制。五十始衰,六十非肉不饱,七十非帛不暖,八十非人不暖,九十虽得人不暖矣。五十杖于家,六十杖于乡,七十杖于国,八十杖于朝。九十者,天子欲有问焉,则就其室,以珍从。七十不俟朝^⑫,八十月告存^⑬,九十日有秩^⑭。五十不从力政^⑮,六十不与服戎^⑯,七十不与宾客之事,八十齐丧之事弗及也。五十而爵,六十不亲学^⑰。七十致政^⑱,唯衰麻为丧。

【注释】

①君命:指国君有赏赐。②坐:跪,旧时席地而坐的姿式。至:到。这里指叩首到地。③瞽:双目失明。④粢:粮。⑤宿:留存,常备。⑥贰:另外,不同。⑦岁制:每年都有所制作。此指棺木之类。⑧时制:每季都有所制作。此指殓葬衣物之类。时,季节,季度。⑨月制:每月都有所制作。此指容易做的殓葬衣物。⑩日修:每日都有所置备。⑪绞、衾、衾、冒:殓殓之物。见《檀弓》篇。⑫不俟朝:朝君之时,入门到达朝位,国君出来作揖后即退下,不等朝中之事结束。⑬告存:官吏到八旬以后,国君每月派人致送食物,讯问其人是否健在。⑭秩:禄俸,食。此指食物。⑮力政:力役,劳役。⑯服戎:从事军队或战争之事。⑰亲学:到国学受业。郑玄说是“备弟子礼”。⑱致政:告老辞官归居。

【译文】

人到了八十岁,筋力已衰,不能多所跪拜,所以若有君命到来,只要一跪再叩首。瞎眼的人,亦如此优待。到了九十岁,即使有君命,不必亲自拜迎,只要派人代为接受。五十岁的人,可食较精美的粮。六十岁有常备的肉食。七十岁有另外的一份膳食,八十岁可以常食时新的食品。九十岁,饮食之物常设于其居室,即或出游,亦随供于左右。六十岁,应预备棺木之类须长时间置办的丧具,以备不时之需。七十岁应预备一季始能置办的丧具,八十岁应置办一月内可以制成的丧具;到了九十岁则应置办随时可成的丧具,其中唯有绞,衾,衾,冒等等,可俟其死时开始缝制。一个人到了五十岁即已开始衰老,六十岁非肉食就不够营养,七十岁非有丝绵就不够保持和温,八十岁则须取暖于人,到了九十岁就连有人亦不暖了。五十岁可以杖于家,六十则杖于乡。七十岁有赐杖,行于国内。八十岁如果还要上朝廷,可以扶杖而往,到了九十岁,如果朝廷有事,天子则须亲至其家请教,去时,且要随带时鲜的食品。大夫到了七十岁可以不在朝里侍候,八十岁时,天子按月要派人问候,到了九十岁更要每天馈送食物。五十岁的人可以不服力役,六十岁不服兵役,七十岁不参加宾客应酬,到了八十岁,凡有丧祭之事亦不须参与。大夫五十岁得封爵位,六十岁就不能亲往学校备弟子之礼,七十岁则应告老致仕,有丧祭之事仅披戴孝服即可。

【原文】

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,养庶老于下庠。夏后养国老于东序,养庶老于西序。殷人养国老于右学,养庶老于左学。周人养国老于东胶,养庶老于虞庠,虞庠在国之西郊^①。有虞氏皇而祭^②,深衣而养老,夏后氏收而祭^③,燕衣而养老。殷人𡔷而祭,缟衣而养老^④。周人冕而祭,玄衣而养老。

· 五 ·

【注释】

①上庠、东序、右学、东胶均为大学；下庠、西序、左学、虞庠均为小学。国老、庶老、庶：王运说，前者是国子师，后者是造士师。②皇画有羽饰的冠。制式不详。③收：夏代冠名，制式不详。④缟衣：白衣。

【译文】

有虞氏的时代，在大学里养国老，在小学里养庶老。夏代殷代亦同，但称上庠为东序右学，称下庠为西序左学。周代养国老于东胶，养庶老于虞庠。虞庠在国之西郊。有虞氏时代，祭祀用皇冠，养老穿深衣。夏后氏则戴著名为“收”的冠而祭，穿便服而养老。殷人祭用鬯冠，养老穿缟衣。周人祭用冕，养老穿玄色的礼服。夏殷周三代举行的养老会，那些老人皆依据年龄而定。

【原文】

凡三王养老皆引年。八十者，一子不从政^①。九十者，其家不从政。废疾非人不养者，一人不从政。父母之丧，三年不从政。齐衰、大功之丧，三月不从政。将徙于诸侯，三月不从政。自诸侯来徙家，期不从政。

【注释】

①政：读为“征”，征召。从征：赴征召。

【译文】

夏殷周三代养老，除上述国老、庶老外，其余的登记年龄。家里有八十岁的老人，应留一子不赴徵召。有九十岁的，则全家皆不赴徵召，留著招扶老人。家里有残废的人，亦应留一人，不赴徵召。遇有父母之丧，因须守孝，可以免役三年；齐衰大功之丧，免役三月。将要迁居于诸侯国者，亦免役三月，让其有时间备办行装。至于从诸侯国迁来的人，因人地生疏，可以一年不赴徵召。

【原文】

少而无父者谓之孤，老而无子者谓之独，老而无妻者谓之矜，老而无夫者谓之寡。此四者，天民之穷而无告者也^①，皆有常饩^②。喑、聋、跛、躄、断者、侏儒、百工^③，各以其器食之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穷：贫，缺少财物。②饩：赠送人的谷物。③喑：哑，不能说话。跛：瘸腿。躄：两脚不能走路。断：肢体不全。④器：才能，本领。

【译文】

年幼失去父亲的人曰“孤”，年老没有子女的人曰“独”，到老而无妻室的人曰“矜”，到老而没有丈夫的人曰“寡”。这四种都是世上可怜而得不到安慰的人，应经常接济以粮食。不能说话的，不能听闻的，瘸着腿的，不能走路的，肢体不全的，身躯矮小的，以及一些残疾的细民，亦当依其材器所能者而收容给养之。

【原文】

道路，男子由右，妇人由左，车从中央。父之齿随行，兄之齿雁行，朋友不相逾。轻任并^①，重任分。斑白不提挈^②。君子耆老不徒行^③。庶人耆老不徒食。

【注释】

①任：担子。②斑白：头发半白的老人。③君子：大夫士。徒：空。④假：借。⑤燕器：日常生活用品。

【译文】

道路上，男的靠右走，女的靠左走，路当中让车辆通行。遇见相当于父亲年龄的，应让其先走。相当于长兄年龄的，可以并行而稍后之。至于同辈朋友走路亦不可争先。轻的担子可以合并挑起，重的担子应助人分担。遇见头发半白的人，不可让其提挈，应有人代劳。士大夫阶级的老者，出门必有车马，不至于徒步；平民阶级的老者亦不至于食无肉。